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表

一、公开的业务信息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长吉高速公路侉子沟服务区北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代号	JTAP0320250575	出版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有效期：三年
项目类别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评价类型	安全现状评价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		
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长吉高速公路侉子沟服务区北加油站位于吉林省吉林市长吉高速公路62公里处北，主要经营车用乙醇汽油和柴油。该加油站现有员工7人，主要负责人孙河，安全管理人员刘艳丹，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均经过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了安全资格证。该加油站设置有50m3乙醇汽油储罐2座，50m3柴油储罐2座，潜油泵加油机4台，尿素储存加注一体机1台。该加油站设置了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范围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长吉高速公路侉子沟服务区北加油站外部安全条件及总平面布置、工艺及设备设施、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安全管理。		
现场勘验日期	2025-09-26～2025-10-02	现场勘验工期	7天（告知书同步信息）

二、项目组成员

序号	职务分工	姓名	评价师专业	级别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编号
1	项目负责人	王平	安全工程	二级	1600000000200345	028964
2	评价组成员	侯佳	安全工程	三级	22250406295	/
3	评价组成员	郎庆娥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三级	1500000000301058	027877
4	评价组成员	宋迪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二级	1800000000200301	034857
5	评价组成员	刘建全	自动化	三级	1800000000300290	033370
6	评价组成员	马兴明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三级	1800000000300311	033375
7	报告编制人	王平	安全工程	二级	1600000000200345	028964
8	报告编制人	侯佳	安全工程	三级	22250406295	/
9	报告审核人	朱洪梅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三级	1500000000301859	025274
10	过控负责人	肖璐璐	安全工程	三级	22220323841	/
11	技术负责人	刘俊	化学工程	一级	1800000000100069	010578

三、现场勘验人员

序号	姓名	评价师专业	工作任务
1	王平	安全工程	参与项目
2	侯佳	安全工程	参与项目

现场影像描述：现场图片信息：由左至右依次是评价师侯佳、评价师王平、业主

四、公开的综合信息

评价机构名称	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	APJ-（吉）-007
法定代表人	李春海	注册资金	伍佰万元整
注册地址	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	固定资产	908.59万元
办公地址	长春市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等	联系方式	0431-81043455
发证日期	2025-09-23	传真号码	0431-81043477
有效日期	2030-09-22	邮箱	jt81043455@126.com
评价机构简要介绍	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1年1月21日，公司现办公地址位于吉林省长春市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09室。法定代表人李春海，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办公场所面积为1030.57平方米，固定资产908.59万元。公司现有在职职工40人。公司除从事安全评价工作外，同时开展安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服务等其他安全工作。其中专职安全评价师35人（国家一级安全评价师7人，国家二级安全评价师9人，国家三级安全评价师17人）、注册安全工程师14人，均具备安全评价师资格）。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12人，工程师职称资格人员14人。公司现有安全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涵盖了安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自动化、采矿、资源勘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电气工程及自动化、自动化、冶金工程、冶金物理化学、电气自动化、油气储运工程、自动控制、腐蚀与防护、油气储运工程等类别及专业。所有的安全评价人员均从事安全评价及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多年，具有丰富的安全评价工作经验。		
安全评价业务范围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人员情况	技术负责人：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陈东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刘海峰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刘俊 过程控制负责人：李翠、肖璐璐 专职安全评价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 一级7人、二级11人、三级17人、注册安全工程师14人 详细信息见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公告(2025年 第23号)		

主要设备、设施	均按照《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进行了配备，并通过吉林省应急管理厅的考核。
为政府、公众提供技术服务的情况	2019年5月份以来，我公司先后为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长春市商务局、农安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柳河县应急管理局、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长春市朝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长春市城市管理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汽车文化园管理局、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长春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安图县应急管理局、榆树市应急管理局、长春市绿园区应急管理局、公主岭市商务局、农安县水利局、白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白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公主岭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提供了政府购买安全技术服务，同时为多家石油化工、工矿商贸等企业提供安全评价等安全技术咨询、服务。
投诉和举报方式	电话：0431-81043455 传真：0431-81043477 邮箱：jt81043455@126.com 联系人：李女士
网上公开依据	1、《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管理制度》（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关于推行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的通知》（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 安监总厅规划[2011]210号） 3、《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评价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应急[2023]99号）